

香港回归后，在“一国两制”的原则下，保留了基本的法律条例，拥有完全独立于内地的财政税收制度。

而香港的基本税法——《税务条例》及附属细则《税务规则》自英国殖民统治时期 1947 年确立后，虽然历经多次风云变幻，但条文大体维持不变，这种独有的稳定性，也奠定了香港自由经济市场的税务基础。

## 一、香港税法的三大优点

香港税制以其简单，有效而闻名于世。目前使用的税务条例制定于 1947 年，是港英政府效仿英国本土 1803 年税法而制定，与其类似的还有英联邦下的澳大利亚和新西兰。

因此，香港税法基本是在英国的税法基础上，结合香港实际与其他英联邦地区的参考，多重结合，制定而成。

在回归后，香港拥有独立的财政地位，其所有收入的使用完全取决于特区政府的安排，关于具体的税法修改也不受中央干预，因此，香港享有得天独厚的政策优势。

目前香港与所得有关的税制只是对三种所得分别征收的一个分类税制。这三种所得是薪俸所得、利润所得和物业出租所得。与其相对应的税则为薪俸税、利得税和物业税。

整体分析香港税法，具有三大特征，即纳税人少、免税额高和税率低。

### 纳税人少

香港目前约有 700 万人口，据港府在 2013/2014 课税年度数据显示，只有 46% 的工作人口缴纳薪俸税，薪俸税类似与国内的工薪所得税，而这些纳税人中，其中缴纳最多的前 10% 人群缴纳税费占港府全部薪俸税的 60% 左右。

同样情况也出现在利得税之中，利得税是指在香港从事贸易、专业或商业活动的任何公司、商号与团体都必须缴纳的税项。

在香港,仅约十分之一的注册公司缴纳利得税,前 1000 家公司所纳税款占全部利得税的 70%。

## 免税额高

此外,港府针对大多数税制都有相当优厚的免税政策,以薪俸税举例,目前,个人基本免税额为一年 10800 港元,已婚人士免税额为一年 21600 港元。《税务条例》还规定了对子女和其他各类需扶助人士,如父母、祖父母、兄弟姐妹等的免税额。这些免税额的效果在于免除纳税人一部分所得的税收负担;免税额的多少取决于个人的具体情况,如婚姻状况、子女数目等。

目前香港对所有企业征收利得税的税率统一为 16.5%,面对经济形势的变化,也时常推出税务宽减措施。

## 税率低

在薪俸税上,香港采取四级累进税率,对扣除纳税人免税额后的第一元所得开始征税,最低税率为 2%,最高税率为 17%。除累进税率外,《税务条例》还规定了一个标准税率 15%,对纳税人全部所得(无个人免税额的优惠)征税。

也就是说,标准税率对纳税人的第一元收入开始征税。累进税率仅在适用该税率时校对全部薪俸所得,适用标准税率应纳税少时适用,亦即纳税人应纳税额以两种税率中较低者为准。

从整体来看,香港的税法从严格意义上来说,与中国大陆相比,并没有真正的所得税制度,这座城市自开埠以来,港口属性占据很高的地位。

因此,为提升港口的竞争力,香港的税法制定有个重要特色,就是采取属地原则,即仅对源于香港的所得征税,换言之,香港之外取得的任何所得不负纳税义务。

同时，香港也没有增值税或货物与劳务税、资本收益税，也不对利息、红利与特许权使用所得实施源泉扣税。

这也是为什么香港能吸引很多公司前去注册的重要原因。

针对很多人都会选择去香港注册公司，以获得税收上的合理减免，*万企帮财税* 整理出一份详细的香港利得税报税指南，以供大家参考使用。

## 二、香港利得税报税指南

### 1、香港利得税的定义：

香港利得税亦称“所得税”。香港的一种直接税项。凡在香港从事贸易、专业或商业活动的任何公司、商号与团体都必须缴纳的税项。香港实行“本地来源”原则，香港居民从外地赚取盈利无须缴税；非香港居民若从香港获取利润则须缴税。

### 2、香港公司利得税表报税时间：

新成立的香港公司第一次报税时间为：自成立日的 18 个月内，可任意选取时间；收到利得税表后，必须在 3 个月内完成报税事宜。

做了第一次报税后，以后的报税时间以第一次做账时间起，随后的 12 个月后。收到利得税表后，一个月内需完成报税工作。

注意：有时，由于各种原因，导致香港公司在报税期内没有收到香港税务局发来的利得税表，这并不意味着香港公司不用做账报税。在这种情况下，香港公司应该在报税期限内，自觉完成报税工作，若逾期报税或不报税，香港公司将面临着较大的惩罚，轻则罚款，重则股东董事被列入黑名单，被冻结银行账户，或账户资金被缴入港府府库，被香港法院起诉或判刑。

会计年度分为：3月31日，12月31日以及其他会计年度

**3、香港公司利得税三种做账报税方案(针对香港有限公司)**，香港无限公司只需做账，即可直接报税，无需经过核数。

**零申报/无运营审计报告：**没有在香港购买任何物业；没有开香港银行账户或者账户没有资金进出；没有经营任何业务。

**香港本土业务申报：**公司在香港有实际经营，需要做账、核数、报税。所有过程须由香港持证会计师代为处理。必须保存以往7年内的所有票据和合同，以便查账。若香港公司在香港有实际经营，如与香港客户有交易往来，或货物经过香港海关，尽管在香港无经营地点，但是必须做本土业务申报，不能做离岸免税申请。

**离岸免税申报(申请海外利得豁免)：**货物没有经过香港海关；没有任何香港客户；在香港没有实际经营场所；没有香港物业；没有雇佣香港人；没有香港业务。公司需要做账、核数、报税。其中核数必须由香港持证核数师来做核数(审计)，必须保存以往7年内的所有票据和合同，以便查账。

#### **4、香港公司报税流程：**

签订做帐报税协议

预付款项

整理单据，帐务处理

做帐完毕

交由核数师审计

审计完毕

报告交董事股东签署

确认支付尾款

会计师持签署的审计报告去政府报税

相关文件返还客户

#### **5、符合以下条件都不能做零申报：**

银行账户已经留下经营记录；

政府海关、物流公司已经留下进出口记录；

与香港客商发生购销关系；

在香港已经聘请雇员；

容许或授权在香港使用专利，商标设计等资料；

容许或授权在香港使用动产收取租金，租赁费等款项；

委托在香港代销；

其它得自或产生于香港的利润。

#### **6、零申报特别说明：**

若在一个财政年度内，公司无经营，则该年就可向政府申请豁免做账、核数和缴纳税款，直接进行零报税即可。香港政府要求企业每年申报一次。办理时间：一般新公司会在第 18 个月收到香港税局发来的利得税表，零申报必须在收到税表后的一个月内存填报好的利得税表去税局报税。

**7、报税超期罚款：**第一次罚款 1200，第二次罚款 3000，第三次直接下发法院传票

**8、香港利得税税率：**香港公司是以利润的 16.5%来计算，每年也会有宽免，宽免情况按照财政预算案来执行。如公司没有盈利，也就不需要缴交利得税。

## 结语

长久以来，香港紧紧抓住自由港的地位，以其简单公平而有效的税制，奠定世界上最自由经济体的税务基础。

这是香港这座城市的特意选择，也是顺应历史潮流下的必然选择。

但现在的香港正面临严峻的挑战，在外部，逆全球化的言论甚嚣尘上，周边地区金融中心的迅速崛起，东南亚的新加坡，东亚的东京，以及国内的上海，就连一河之隔的深圳似乎也在虎视眈眈；在内部，日益僵化的民主体制，暗流涌动的民粹思想，人口老龄化，贫富差距等等成为香港目前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

目前香港税制是脱胎仿效英国百年前的西式立法，尽管在港府多年来的维持下，当前的制度是多种利益博弈下的最优解，但香港税法是临时立法的属性却还是没得到根本改变。

税收制度，是社会财富再分配的重要手段，面对以上问题，我们并不是希望香港的税法需要彻底的倒向国内，或者是永远维持不变，但面对日益复杂的内外部局势，香港的每一步，都更要小心翼翼。